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BEAVER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永勤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5)

有關(1)建議股份合併；及 (2)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合併股份獲發 三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供股之 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茲提述永勤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份合併及供股。除另有註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預期有關股份合併及供股之通函(「通函」)將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或之前寄發。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審定有關股份合併及供股之通函所載之若干資料，預期通函將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或之前寄發，而股份合併及供股之預期時間表將予以修訂。

下文載列建議股份合併、供股及配售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僅供說明用途，乃假設供股之所有條件將達成而編製：

預期時間表

二零二二年

寄發有關股份合併及供股之通函，

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

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二月二十五日(星期五)或之前

遞交現有股份之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出席
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之最後時限.....三月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有權出席
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之股東身份.....三月九日(星期三)至
三月十五日(星期二)
(包括首尾兩日)

遞交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之最後時限.....三月十三日(星期日)上午十一時正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之記錄日期.....三月十五日(星期二)

批准股份合併、供股及配售事項
之股東特別大會之
預期日期及時間.....三月十五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

公佈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三月十五日(星期二)

恢復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三月十六日(星期三)

股份合併之生效日期.....三月十七日(星期四)

開始買賣合併股份.....三月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現有股份買賣
現有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
之原有櫃位暫時關閉.....三月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合併股份買賣
合併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
之臨時櫃位開放.....三月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合併股份
之新股票首日.....三月十七日(星期四)

按連權基準買賣合併股份之最後日期.....三月十七日(星期四)

按除權基準買賣合併股份之首日.....三月十八日(星期五)

遞交合併股份之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
 參與供股之最後時限.....三月二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三月二十二日(星期二)至
 三月二十八日(星期一)
 (包括首尾兩日)

釐定供股配額之記錄日期.....三月二十八日(星期一)

恢復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三月二十九日(星期二)

寄發章程文件(就不合資格股東而言,
 僅寄發供股章程).....三月二十九日(星期二)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首日.....三月三十一日(星期四)

以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合併股份買賣合併股份
 (以新股票形式)之原有櫃位重新開放.....三月三十一日(星期四)

合併股份並行買賣(以現有股票
 及新股票形式)開始.....三月三十一日(星期四)

指定經紀開始於市場上為合併股份碎股
 提供對盤服務.....三月三十一日(星期四)

分拆暫定配額通知書之最後時限.....四月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最後日期.....四月八日(星期五)

遞交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過戶文件
 以符合資格獲得補償安排之最後時限.....四月十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

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之最後時限.....四月十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

公佈涉及補償安排之不獲認購供股股份
及不合資格股東未售供股股份數目 四月十九日(星期二)

配售代理開始配售不獲認購供股股份
及不合資格股東未售供股股份 四月二十日(星期三)

不獲認購供股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未售供股股份
經配售代理配售之最後時限 四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

最後終止時限 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

指定經紀不再為合併股份碎股
提供對盤服務 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合併股份買賣合併股份
(以現有股票形式)之臨時櫃位關閉 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十分

合併股份並行買賣(以現有股票
及新股票形式)結束 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十分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新股票之最後時限 四月二十七日(星期三)

公佈供股結果(包括不獲認購供股股份
及不合資格股東未售供股股份的
配售結果以及配售代理在補償安排下
配售每股不獲認購供股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
未售供股股份的淨收益金額) 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五)

寄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及有關全部或
部分不獲接納申請之退款支票(如有) 五月三日(星期二)

預期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首日 五月四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

向相關不行動股東(如有)支付淨收益 五月十八日(星期三)

上述經修訂預期時間表或本公告其他部分所示的日期或期限僅供說明用途，並可由本公司更改。經修訂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更改，將於適當時候刊登或知會股東及聯交所。

有關配售協議的延期函

由於預期時間表作出了上文所載修訂，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交易時段後)訂立延期函，以反映配售協議所載供股相關日期的變更。除上述改動外，配售協議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永勤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湯桂良

香港，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湯桂良先生及徐官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賀丁丁先生、陳縉凌女士及廖靜雯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於本公司網站www.beavergroup.com.hk內刊登。